

科目：民法總則

系組：法律學系

年級：二

一、新明有一個古董花瓶，宇東為新明之獨生子，年僅十七歲，他看到同班同學都用最新型的智慧型手機，於是吵著向父親給他錢購買新手機，新明不鼓勵奢侈浪費，堅持不給宇東錢。宇東知悉父親的古董花瓶的價值不菲，靈機一動，以自己名義出賣並交付該古董花瓶於惡意第三人玉慧。試問：

(一) 宇東與玉慧訂立之買賣契約與移轉古董花瓶之行為效力如何？(25分)

(二) 新明嗣後過世，宇東作為新明之單獨繼承人，請問宇東與玉慧訂立之買賣契約與移轉古董花瓶之行為效力如何？(25分)

二、明華擁有歐洲名畫一幅，因即將出國深造，擔心出國期間若有意外將造成名畫毀損，便與開設家具店之好友李進商量寄放在其處所。之後李進將該名畫陳列於家具店中，經客人育寧詢問是否出售，李進即表明該名畫為明華所有，但明華已經全權委託其處理，於是雙方同意以新台幣二十萬元成交，育寧當場付清價金並取走名畫，請分析當事人間之法律關係。(50分)

※ 注意：1. 考生須在「彌封答案卷」上作答。

2. 本試題紙空白部份可當稿紙使用，試題須隨答案卷繳回。

3. 考生於作答時可否使用計算機、法典、字典或其他資料或工具，以簡章之規定為準。

科目：民法債編總論

系組：法律學系

年級：三

一、甲、乙兩人為同窗故友，乙畢業後經營咖啡廳，生意興隆，於民國 108 年 10 月打算擴大經營開設分店，便向同窗好友甲借貸新台幣（以下同）500 萬元供開分店之用。乙便於天母尋覓一處合適場所，開設分店。豈知不久後，因新冠肺炎疫情，不僅分店入不敷出，本店亦受影響，相繼倒閉。甲因擔心乙無法償還借貸款項，屢屢上門催討。乙認為甲不顧同窗情誼，兩人因此心生嫌隙。乙於咖啡廳倒閉後，因不願清償借款，將其所有市價 1000 萬元的 A 屋一棟，以 100 萬便宜出售給弟弟丙，並移轉登記於丙名下。而丙對於甲、乙間之上述情事，知之甚深。試問：

(一) 甲得否撤銷乙、丙間之法律行為？(10%)

(二) 丙取得 A 屋所有權後，隨即贈與給不知情的未婚妻丁，並移轉登記於丁名下。甲得否代位乙請求丁將 A 屋移轉登記給乙？(20%)

二、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甲公司向乙公司訂購紅外線熱顯像儀一台，約定民國 109 年 3 月 22 日上午 10:00 交貨。乙公司於當日上午 10:00 將紅外線熱顯像儀交由丙司機送至甲公司時，始發現當日為星期日，甲公司無人上班。丙司機只好將其送回，在回程途中，因丙之抽象輕過失導致貨車翻覆，紅外線熱顯像儀全毀。乙公司之負責人 A 向甲公司請求賠償時，甲公司之負責人 B 主張乙公司應自行承擔司機丙發生車禍的過失，並且表示要解除紅外線熱顯像儀的買賣契約。A 當下氣憤難耐，便持鐵棍毆打 B。B 經友人送至丁醫院急救，並為頭部 X 光照射，C 醫師判斷並無大礙，囑其回家休息即可。然 B 回家後，第二天即死亡。B 之家屬事後查證，發現 B 頭骨有出血，導致 B 死亡。試問：

(一) 乙公司得否就紅外線熱顯像儀之損失，向甲公司請求賠償？(20%)

(二) B 之家屬得否請求 A、C 及丁醫院負連帶賠償責任？(20%)

三、甲駕駛機車後載其子 17 歲之乙，前往參加大學指考，因考試時間將至，行經無號誌之交叉路口時，並未減速禮讓主幹道車輛先行，導致與駕駛超速逆向之小客車丙相撞。乙因此受傷甚重，原告乙於刑事訴訟中附帶提起損害賠償之訴，請求丙賠償。丙於訴訟中主張甲與有過失，請求法院斟酌其賠償金額，是否有理由？(30%)

※ 注意：1. 考生須在「彌封答案卷」上作答。

2. 本試題紙空白部份可當稿紙使用，試題須隨答案卷繳回。

3. 考生於作答時可否使用計算機、法典、字典或其他資料或工具，以簡章之規定為準。